

赵轶峰 主编

权力·价值·思想·治道

——明代政治文化丛论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Power, Values,
Thoughts, and Statecraft:
Collective Articles in the Political Culture
of the Ming Dynasty



Power, Values, Thoughts, and Statecraft:
Collective Articles in the Political Culture of the Ming Dynasty

权力·价值·思想·治道

——
明代政治文化丛论

赵轶峰 主编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
SOCIAL SCIENCES ACADEMIC PRESS (CHINA)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权力·价值·思想·治道：明代政治文化丛论/赵轶峰主编.
—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14.12
ISBN 978-7-5097-6677-4

I. ①权… II. ①赵… III. ①政治文化-研究-中国-明代
IV. ①D69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4) 第 247822 号

权力·价值·思想·治道 ——明代政治文化丛论

主 编 / 赵轶峰

出 版 人 / 谢寿光

项目统筹 / 宋月华

责任编辑 / 宋淑洁

出 版 / 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人文分社 (010) 59367215

地址：北京市北三环中路甲 29 号院华龙大厦 邮编：100029

网址：www.ssap.com.cn

发 行 / 市场营销中心 (010) 59367081 59367090

读者服务中心 (010) 59367028

印 装 / 北京鹏润伟业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 开 本：787mm×1092mm 1/16

印 张：21.75 字 数：334 千字

版 次 / 2014 年 12 月第 1 版 2014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 ISBN 978-7-5097-6677-4

定 价 / 98.00 元

本书如有破损、缺页、装订错误，请与本社读者服务中心联系更换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序 言

赵轶峰

明代在中国历史上很有些独特性。它是帝制时代末期的一个王朝，因而很能体现出中国帝制体制基础上的政治文化推演的极致状态，是从历史经验的角度认识中国传统政治文化的一个非常重要的时代。而且明代的中国，恰好处在地理“大发现”、东西方航路开通，世界各个大区域直接关联起来，从而形成了密切互动的全球史的时代。这个大背景，使明代中国的演变趋势与后来中国命运的关联空前紧密，也使中国的政治文化状态不仅是一个理解中国自身情况的问题，而且也成为理解中国人的文化自我与他者关系的问题。此外，明代去今不远，许多制度、思想、方式对晚近社会形成较为直接的影响。这也使明代政治文化的研究具有特别的意义。

明史是一门国际化的学问。尤其是包括大陆、台湾、港澳地区的中国及美国、日本、韩国都有比较稳定的专业学术群体和学科领域传统。大致而言，政治史是世界各地明史研究者研究较多的领域，其次才是经济史、社会史、文化史、思想史，以及人物、文献研究。但具体来说，明代政治史研究的传统领域，其实主要在于与政治联系的制度、人物、事件，对于政治文化的研究，却是非常薄弱的。推演至今，学者们对于明代政治制度、政治人物、政治事件的研究，已经将最基本即最重要层面的课题大致覆盖，如要进一步推进明代政治的研究，必须向政治文化领域推进了。

学术界对于政治文化现象的探索由来已久，但“政治文化”这个概念经美国政治学家阿尔蒙德（Gabriel Abraham Almond）在 20 世纪 50 年代加以界定之后，许多人认为政治文化研究在那以后方才兴起。这当然是个误解，但是阿尔蒙德的政治文化定义推进了相关研究的方法论自觉。他认为，“政治文化是一个民族在特定时期流行的一套政治制度、信仰和感情。这个政治文化是由本民族的历史和现在社会、经济、政治活动进程所形成。人们在过去的经历中形成的态度类型对未来的政治行为有着重要的强制作用。政治文化影响各个担任政治角色者的行为、他们的政治要求内容和法律的反应”^①。这个定义中特别值得注意的，其一是政治文化以特定民族社会共同体为外部框架，即政治文化具有民族和文化的特异性，这是非常正确的。其二是将政治文化归结为制度、信仰、感情，这虽在揭示政治文化的“文化”性方向角度上不错，但却过度强调政治文化的心理状态性质，是需要修正的。其三是政治文化是在历史经验中推演形成的，这一点在阿尔蒙德的定义本身并未被表述得很明确，但可以通过对他的定义加以合乎逻辑的推论而形成。其四是政治文化影响该政治共同体内所有人的行为，这也是正确的。结合阿尔蒙德对政治文化的定义与明代政治的实践情况，可以在考察明代政治文化时界定出四个研究的维度。

政治的本质是社会共同体内公共权力的设置与运作。公共权力的设置就是政治制度，政治文化研究的第一个维度。明代政治制度有作为刚性事实的一面，如丞相、六部、《大明律》，都构成“事实”系列；同时又都是社会主导人群公共权力和社会秩序原理理解与诉求的体现，因而有文化状态和态度的一面。从后者角度说，政治制度是凝固为规则的政治倾向，因而是政治文化研究的范畴。政治文化对制度研究，在于剖析制度中蕴含的政治理念、原则、倾向、态度。政治伦理是政治文化研究的第二个维度，其内容是特定社会共同体内人们关于政治生活、政治现象之意义的界

① [美] 加布里埃尔·A. 阿尔蒙德、小 G. 宾厄姆·鲍威尔著《比较政治学——体系、过程和政策》，曹沛霖等译，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87，第 29 页。

定、辨识、预设以及相关行为的准则和评价尺度，在研究中主要作为价值观念和“态度”来考察。第三个维度，政治思想，是特定社会共同体内人们政治倾向中以明晰语言表述的体现政治自觉和自我意识的主张，尤其是其中体现人们对于公共权力运行经验的解释、总结、反思、倡议的主张。社会共同体中人们政治倾向在实践中展开的格局、格调、状态是政治文化研究的第四个维度，即政治生态，所有的个别政治事件都在由传统和时局推演作用而形成的既有生态环境中发生，因而一定程度上为这种环境所制约，所以，每个人的政治态度与行为，都在其时代、社会传统、知识与现实问题一起构成的生态环境中，都是一定程度上被限定的。政治制度、政治价值、政治思想、政治生态，透过这四个维度看到的公共权力运行中的总体精神倾向就是政治文化。

这种研究方式，与一般政治史研究的差别，主要在于透过公权力运作行为背后人们关于社会应然状态的理解来解读社会政治现象的精神纹理，而不是去分析政治现象中直接的得失、因果。这种关于公共权力之理解的精神纹理构成社会秩序的或隐或显而长久起作用的倾向与结构。一个社会共同体中那些比较具有自觉意识的人群——在明代主要是士大夫阶层，对于政治应然性的理解，具有比较明确的指向性，这就是儒家学说与几千年政治传统留至当时的经验一起构成的社会观念。所以这个阶层，比较其他人群，更倾向于把政治看作是有原则的事情，因此而成为保持社会公共性和稳定性的主导人群。然而，现实总是不断地推演出前所未有的局面，迫使这个人群不停地去思索，在理想、原则与现实问题所构成的复杂情况中间做出艰难的选择。这就是明代政治中的文化张力。明代政治历史中所有复杂、重大的现象之内里，都有这种张力的作用。所以明代的政治，是生动活泼的。这种活泼，正是明代中国的政治与文化充满活性的体现。

这本文集中所收录的文章，是由多人在近年陆续撰写的。选择题目时各有因由，所以不能覆盖明代政治中所有的重要现象。但是其主导的问题却是清晰明确的，这就是结合具体的政治现象，对士大夫为主的政治参与者所遭遇、体验的政治文化张力尽量进行解析。书名中指出的权力、价值、思想、治道，是本书在政治文化研究的大范围内具体涉及的几个核心

概念。权力，指社会共同体运行中构成社会生活秩序维系与调节力的基本公共权力，是一切政治的核心。这种权力主要体现在国家机关的设置与运行中。国家机关的权力，直接地由制度来界定，间接地由建构制度所凭依的价值观念、思想理论、治理策略来决定。后者虽然是间接的，并且一定要受社会物质条件的制约，但却是基础性的，在公共社会的运行中持续发生导向作用的。本集收录的文章，各从不同的侧面，透过具体的人物、事件、现象、情境，剖析明代中国人关于公共权力运行的精神面貌，提出一些关于明代政治文化的基本看法。这当然不足以覆盖明代政治文化的全貌，也远未足够地深入透彻，所以还有许多相关的领域、问题，需要逐步深入地加以研究。

本集中，李媛所作《明代皇帝的修省与罪己》具体考察的是明代皇帝在发生一些特异情况时会公开举行的自我省察甚至自责现象。这种现象中最重要的含义是，明代的皇帝虽然被习惯地认为是现实的终极统治者、最高的政治权威，但是其权威是有条件的，是被衡量、评价的，因而在文化意义上——即在关于公共权力的理想世界中，不是为所欲为的，他们的行为并不总是被视为天然合理合法的。李媛的另一篇文章《明代国家祭祀体系中的“天”——一种政治文化视角的分析》，分析了明朝祭祀体系中最重要祭天礼仪活动的政治文化含义。其含义是多层面的。一是皇权的非绝对性和被赋予、有依托的性质；二是皇权假天威以演示和强化现实统治的性质；三是皇帝、士大夫、普通民众“天”信仰的一致性与差异并存的事实。

李佳的《土木之变中的士大夫政治价值观》考察了士大夫在1449年明朝英宗皇帝于土木堡被蒙古瓦剌部俘虏这场事变中背后的价值观念。当时，于谦等士大夫在危急情况下力主另立皇帝，使得瓦剌难以挟持皇帝要挟明朝，显示出士大夫以人民、社稷重于皇帝的价值观，这是帝制时代后期民本主义价值观的一次具体实践。李佳的另一篇文章《明代群臣“伏阙”抗争现象的政治文化分析》考察了在明代甚为凸显的士大夫群体“伏阙”以要求皇帝收回成命的现象。这种现象彰显出明代帝制框架内君、臣政治诉求的差异，以及士大夫政治的理性意味。王伟的《明代官

员“乞休”现象分析》，考察了明代士大夫主动要求离开庙堂，回归家园的现象。文章认为明中期以后，士大夫“家”“族”观念比前浓重，士大夫自我实现个人价值的途径多元化，“家国同构”的观念有所动摇。

肖金的《王阳明与嘉靖帝关系研究》以王阳明在嘉靖朝的封爵、归越、起复、停爵经历为线索，考察王阳明与嘉靖帝关系的演变。文章认为嘉靖帝与王阳明关系合分的背后，是皇帝权威与王学体现的社会思想流变之间的矛盾与纠结。

学界关于张居正政事、人格的研究已有许多，但是对于张居正思想的渊源、演变、终极诉求的考察并未详明。本书中梁曼容的《学术与政治——张居正思想演变的历程》追问的是张居正学术思想与其政治立场之间的关系，认为张居正的学术经历了浸润佛学、倾心王学，与良知派若合若离，直到走向权力高端后与王学分道扬镳甚至与整个讲学界决裂的历程。常文相的《从〈帝鉴图说〉看张居正的圣王期待及政治追求》，通过解读张居正主持编辑的《帝鉴图说》来透视张居正本人的致君尧舜的圣王政治理想。这都是从士大夫政治语境中解读张居正与明中叶庙堂政治样貌的积极尝试。

刘言和王立娜的文章考察的都是明代政治语境中的心态性话题。刘言的《“祥瑞”与明代政治》梳理、分析了明代被视为“祥瑞”的现象之类目，以及明代诸帝及朝臣对待“祥瑞”的两种态度，即重灾抑祥、以祥为美。文章认为二者皆关照朝廷统治利益，但前者具有较强民本政治理念色彩，后者更偏于神本政治和君主神化色彩。“祥瑞”被作为君主治国的策略加以利用炒作，同时也构成士大夫风气的一个指向标。王立娜的《明代的谣谚》将存世明代谣谚加以分类梳理，从中解读民众看待庙堂政治的方式以及谣谚所折射的政治、军事问题，以及谣谚对政局产生影响的机制。

明亡之后，黄宗羲等思想家进行痛切反思，形成了一些具有较强批判性的政治主张。姜佳曦的《黄宗羲君臣观的时代文化语境》认为，以往对黄宗羲国家政治观的解释基本是通过对《明夷待访录》等文本语词加以解析形成的，这就可能脱离黄宗羲本人学术与思想的具体语境而加入其

原本不具备的含义。文章将黄宗羲的君臣观表述放到其本人思想历程中，用历史经验重建的方法进行追溯分析，指出了黄宗羲君臣观与明初以降不断推演的多种君臣关系说的渊源关系，比较了其间的差异，从而揭示出黄宗羲的君臣观是经历一个漫长的思想与实践历程而在明清政权易替的节点呈现出的，合乎中国政治文化历史逻辑的形态。武少民的文章《明末政治乱局中的理学心学纠葛——以张履祥与刘宗周学术思想关联为中心》针对以往在明代思想研究中将理学与心学过度夸大割裂的倾向，通过对晚明政治乱局中两位思想家——张履祥与其业师刘宗周之间的学术关联，透视明清之际中国学术、思想中理学与心学之间通融渗透、差异交融的复杂纠葛，呈现出比以前更为生动复杂的思想情状。

文集的最后，收录了以《关于王权主义与中国政治文化的对话》为题的一篇笔谈。这是根据东北师大明清史专业部分师生最近时期围绕政治文化前沿问题所进行的课堂讨论的部分内容整理而成的。参与讨论者结合对刘泽华先生和他培养的一批学者关于“王权主义”的研究成果以及相关的评论，以及余英时等学者对政治文化所做研究的方法，对政治文化研究的基本理念、方法，切磋琢磨，提出了一些与未来的研究实践关系更为紧密的看法，作为日后回顾之资，也希望对于关心者的研究略有一些参考的意义。

明代政治文化的研究，虽然还是一个比较薄弱的领域，但是毕竟前有古人，后有来者。编辑这部文集，权作若干明代历史政治文化研究者勉力行进途中的相顾一笑，有何不可？

目 录

序 言	赵轶峰 / 1
明代皇帝的修省与罪己	李 媛 / 1
明代国家祭祀体系中的“天” ——一种政治文化视角的分析	李 媛 / 19
土木之变中的士大夫政治价值观	李 佳 / 36
明代群臣“伏阙”抗争现象的政治文化分析	李 佳 / 51
明代官员“乞休”现象分析	王 伟 / 64
王阳明与嘉靖帝关系研究	肖 金 / 79
学术与政治 ——张居正思想演变的历程	梁曼容 / 112
从《帝鉴图说》看张居正的圣王期待及政治追求	常文相 / 137
黄宗羲君臣观的时代文化语境	姜佳曦 / 182
明末政治乱局中的理学心学纠葛 ——以张履祥与刘宗周学术思想关联为中心	武少民 / 234
“祥瑞”与明代政治	刘 言 / 267
明代的谣谚	王立娜 / 295
关于王权主义与中国政治文化的对话	赵轶峰 等 / 321
后 记	/ 336

Contents

Preface	<i>Zhao Yifeng</i> / 1
The Self-cultivation and Self-accusation of the Ming Emperors	<i>Li Yuan</i> / 1
The <i>Heaven</i> in the State Sacrificial System of the Ming Dynasty :	
An Analyses from A Political Cultural Perspective	<i>Li Yuan</i> / 19
The Political Values of the Scholar-officials Reflected in the	
Incident of Tu-mu Bao	<i>Li Jia</i> / 36
The Collective Action of “Petitioning to the Palace” of the Ming	
Scholar-officials under A Political Cultural Perspective	<i>Li Jia</i> / 51
On the Phenomenon of Begging for Retirement by the Ming	
Scholar-officials	<i>Wang Wei</i> / 64
A Factual Examination on The Relationship between Wang	
Yangming and Emperor Jiajing	<i>Xiao Jin</i> / 79
The Development of Zhang Juzheng’s Thoughts Analysised under	
A Dual Perspective of Scholarship and Politics	<i>Liang Manrong</i> / 112
On Zhang Juzheng’s Expectation of A Sage-King and Ideal Politics ;	
Certered on <i>Di-jian tu-shuo</i>	<i>Chang Wenxiang</i> / 137
The Era and Political Cultural Context of Huang Zongxi’s Idea of	
Monarch and Subjects	<i>Jiang Jiayi</i> / 182

On the Entanglement of the School of Principle and School of Mind within the Late Ming Political Chaos; Focused on the Relationship of Liu Zongzhou with Zhang Luxiang	<i>Wu Shaomin</i> / 234
The Connexion of the Auspicious Signs with the Ming Politics	<i>Liu Yan</i> / 267
A Study of the Rhyme Rumours and Proverbs during the Ming Times	<i>Wang Lina</i> / 295
A Conversasion on the Issues of Chinese Monarchism and Political Culture	<i>Zhao Yifeng etc.</i> / 321
Postscript	/ 336

明代皇帝的修省与罪己

李 媛

提 要：明朝皇帝的修省活动较以往历代更为频繁，成化以后表现尤其明显，已经发展成为一种常规化的政策反思手段。皇帝修省包括因自然灾害或天象异常而进行的消极的应对式修省，以及日常化的、为主动求过进行的积极式修省，修省范围只限于干天和之事，并不为人事而举。当修省不足以显示反思之诚意，即颁布罪己诏书，这是皇帝反思活动的极致表现。明朝皇帝的修省和罪己行为反映了儒家“圣王”的责任担当意识，同时具有弭祸、祈禱的宗教意味，以及安抚臣民、调整政策的实际功用。明朝皇帝和士大夫对待修省行为的态度体现出帝制体系内君主与士大夫政治角色、理念之间的契合之处。修省与罪己作为一种内在的反省机制，对君德、君责的履行提出了要求，使君主的行为具有极限，但这种对君权的限制仍相当朦胧，故明代皇帝修省行为虽然频繁，却并未保证明代的皇帝成为“圣明”的君主。

关键词：修省；罪己；明代

“修省”一词语出《周易》震卦：“洊雷震，君子以恐惧修省。”《周易集说》释曰：“修者，修敕其善而进之也；省者，省察其不善而改之也。”^①

① 俞琰：《周易集说》卷13，《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21册，台北：台湾商务印书馆，1986，第129页。

《周易本义集成》释为：“修其所未为，省其所已为。”^①这一行为在经过圣王政治行为的诠释之后，演变为君子畏天命的理论。“盖天威之至，乃君子修德之基。舜以洧水为警予，成汤以旱而自责，成王以雷电之变为天动威，而宣王亦遇灾而惧，因其恐惧而自修自省之学愈增益其所未至。此君子所以为畏天命也”^②。其含义演变到后代，可泛指主体的修身、反省活动，在特定含义上，则指帝王、臣僚为弥合天人关系和社会矛盾而举行的仪式化的修己反思活动。中国古代帝王历来重视修省，从禹、汤罪己反思到汉武帝著名的《罢轮台罪己诏》，帝王的修省思察活动逐渐增多，遇灾害常下诏修省。明朝不仅继承了这一传统，且趋于常规化，从皇帝到臣僚，从中央到地方，修省作为一种政策调节手段，经常出现在政府权力运行机制中。

学界迄今对明代皇帝或是其他群体的修省活动尚没有系统和专门性的研究，某些有关明代灾害及政府救治策略或是对某类国家宗教仪式活动的研究中偶有涉及，如祈雨、禳灾等，但都未将修省活动作为讨论的核心，亦未对之做出解读。^③本文对明代皇帝的修省、罪己等一系列省察活动进行总体考察，梳理和展现明朝帝王修省之事实和概貌，分析此种行为的政治文化取向及其功用，进而分析明朝君主政治与士大夫政治关系中的契合面。

一 明朝皇帝修省之概貌

修省活动是一种因公共原因而进行的个体反省行为。明朝，无论

① 熊良辅：《周易本义集成》卷6，《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24册，第725页。

② 李杞：《周易详解》卷10，《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9册，第491页。

③ 参见叶依能《明代荒政述论》，《中国农史》1996年第4期；周致元：《明代君臣祷雨的宗教阐释》，《安徽大学学报》2002年第1期；赵昭：《明代的灾荒救治》，郑州大学，2002，硕士学位论文；胡卫伟：《明初自然灾害与政府对策》，《肇庆学院学报》2005年第6期。

皇帝还是中央及地方各级官员都经常进行修省反思活动，其原因和着眼点多关照公共事务，但就其本身的形式和内容来说，则表现为修省主体的个人行为，即修省者通过不作为，以及静心排除杂念的方式来全心反思自己过往之举，并对之做出调整。皇帝修省一般伴有颁诏、避殿、减膳、罢乐、沐浴、祷祀、求过、祭祀，甚至颁罪己诏书等活动。成化二十年（1484年）正月，京师地震，宪宗省躬修德，并敕谕文武群臣痛加修省，当时正遇大祀后庆成宴，监察御史徐镛、何珙建议，应仿照先王“遇灾异必减膳、撤乐”之惯例，停免庆成宴，以尽上下交修之道，得到采纳。^①吏部侍郎何孟春在给嘉靖帝的奏疏中也提到了修省答天谴需要“避正殿，减常膳，致斋积诚，祇告天地、宗庙、社稷，痛自省循”。^②嘉靖六年（1527年）正月，四方灾异，世宗命上下同加修省，于是罢郊祀庆成宴，以表达“奉天恤民之意”。^③嘉靖三十六年（1557年）因殿庭火灾而修省的过程中，“乐设而不作，礼减三呼”。^④反省求过，皆需表达诚敬之心，避正殿正表现出皇帝修省之谦谨姿态和敬畏之情，减常膳、罢礼乐、沐浴、祷祀等活动则通过减少皇帝日常享乐，为静默反思营造氛围，摒除一切有可能混淆修省之宁静的事情。修省前后还常常伴有祭祀祈告活动，有时由皇帝亲自祭告，有时则派遣勋臣等祭告天地、宗庙、社稷、山川等，^⑤配合修省举行的祭祀活动，通过仪式性展示凸显了祈告之功用。当皇帝认为修省求过仍旧不足时，甚至会公开颁布罪己诏书，后文将专门就此讨论。

明朝虽在制度上对皇帝修省没有明确的规定，但通明一朝，经常举

① 《明宪宗实录》卷248，成化二十年春正月癸巳，台北：“中央研究院”历史语言研究所，1962。按下文引用明代各朝实录皆出此版本。

② 何孟春：《何文简疏议》卷9，《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429册，第218页。

③ 《明世宗实录》卷72，嘉靖六年正月庚寅。

④ 《明世宗实录》卷446，嘉靖三十六年四月戊戌。

⑤ 此例很多，不一一列举，参见《明武宗实录》卷5，弘治十八年九月丙戌；《明世宗实录》卷19，嘉靖元年十月庚辰；《明世宗实录》卷359，嘉靖二十九年四月己亥等条。

行。《明实录》中比较全面地记载了明朝历代皇帝的重要修省行为以及相关言论，统计如表1。^①

表 1

年号	次数	年号	次数
洪武	5	弘治	19
永乐	6	正德	9
洪熙	1	嘉靖	37
宣德	2	隆庆	4
正统、天顺	3	万历	41
景泰	5	天启	7
成化	13	崇祯	9

从表1所计每朝修省之次数及频率来看，明朝皇帝的修省活动十分频繁。景泰以前，平均每四五年就会修省一次，成化以后，皇帝修省的次数和频率明显增多，平均每一两年举行一次。嘉靖以后，每年十二月礼部例奏灾异后修省已成惯例，于是皇帝几乎每年都会根据礼部所奏情况修省己过。因此，在明朝中后期的史料中，随处可见大臣们上疏要求皇帝修省以弭灾，或是皇帝敕谕大臣与其同为修省的情况。统计表明，明朝历代皇帝修省之频率虽然有所差异，但终明一朝，并无实质性改变。因自然灾害或天象异常而举行的修省活动呈现出因时而举的特点，其不确定性使得统计所见修省活动之频率呈现不规则的差异，但明朝皇帝历来都对自身之修省活动十分重视，朱元璋自己就曾对待臣说道：“吾自起兵以来，凡有所为，意向始萌，天必垂象示之，其兆先见，故常加儆省，不敢逸豫……天垂象所以警乎下，人君能体天之道，谨而无失，亦有变灾而为祥者，故宋公一言，荧惑移次，齐侯暴露，甘雨应期，灾祥之来，虽曰在天，实由人

① 表格所列因篇幅所限，不能将每次修省时间、原因等情况逐一列入，要在把握其概貌。其中，崇祯朝据《崇祯长编》及《崇祯实录》整理，仅有皇帝修省之相关言论而无实际举动者未列其中，没有修省记录的建文、泰昌两朝亦未列入表中。

致也。”^① 洪武四年，朱元璋对省臣说：“祥瑞灾异，皆上天垂象，然人之常情，闻祲祥则有骄心，闻灾异则有惧心。朕尝命天下勿奏祥瑞，若灾异即时报闻，尚虑臣庶罔体朕心，遇灾异或匿而不举，或举不以实，使朕失致谨天戒之意，中书其谕天下，遇有灾变即以实上闻。”^② 弘治年间，马文升在奏疏中提到：“自正统年间以后，每遇灾异，朝廷必降敕切责修省，咸知警畏。”^③ 明朝中后期，天象异常、自然灾害频发，皇帝举行修省更为常见。即使在万历朝中后期，神宗常常借故不理朝政，甚至有关国家大体的郊祀行为亦不亲往，而是经常遣官代祀，但仍能不时借助修省表达其虔敬为君的姿态，同时，修省本身体现为不作为的内省，这种反思的方式也恰合神宗欲借故不理朝政的心思，所以虽然史料记载万历时期大臣们的奏疏经常被留中不报，但神宗朝实际进行的修省举动却并不少见。明朝皇帝修省之突出特点是，它已经成为一种常规化的政策反思手段，影响着皇帝的施政举措，并起到有限地限制皇权的功用。

通过以上统计还可知，明朝皇帝修省活动之原因可分为以下两类：一是因自然灾害或天象异常而进行的应对式修省，均在灾异发生之后举行，也可称为消极式修省。自然灾害主要指水灾、旱灾、火灾、地震、雷电、风雹、雨雪、饥荒等情况，根据统计，在这些自然灾害中，因水旱灾害、地震、火灾和雷震而修省的情况最为常见。明代自然灾害频繁，^④ 尤其是中后期，随着灾害现象的增加，皇帝修省举动明显增多。天象异常主要包

① 《明太祖实录》卷 26，吴元年冬十月丙午。

② 《明太祖实录》卷 68，洪武四年十月庚辰。

③ 马文升：《马端肃奏议》卷 9《传奉事》，《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 427 册，第 791 页。

④ 邓拓先生统计认为，明代共发生水灾 196 次，旱灾 174 次，地震 165 次，雹灾 112 次，风灾 97 次，蝗灾 94 次，饥歉 93 次，疫灾 64 次，霜雪灾 16 次，共计 1011 次。见邓拓《中国救荒史》，北京：北京出版社，1998，第 21 页。毛佩奇先生统计得出，明代水灾 182 次，雨灾 41 次，旱灾 129 次，饥歉 138 次，蝗灾 51 次，冰雹 190 次，共计 590 次。见毛佩奇《中国社会通史·明代卷》，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1998，第 36 页。这些是根据不同的资料系统而进行的粗略统计，故具体数字上会有一些出入，不过都展现了明朝灾异现象频繁的一个大致情况。